附件5

2019年干旱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进度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1.2019年2月《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财政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》（川财农〔2019〕17号）下达西区干旱河谷生态治理项目1个，项目资金300万元，治理面积不低于750亩。区林业局上报区政府申请将该资金用于2019年干旱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，同时负责和组织对项目的监督和管理工作。

2.根据上级主管部门下达任务进行项目预算和执行。

3.严格项目资金管理，结合项目特点不断完善资金监管措施，完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，保障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、合规使用、合理使用，促进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充分发挥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1.项目主要内容：总投资300万元，通过对金家村现有荒山、荒坡、停耕地进行生态综合治理，栽植凤凰木、清香木以及鸡蛋花等耐火植物，并合理配置树种和整地、施肥、节水灌溉、精心养护，对荒山、荒坡、停耕地进行人工造林，对低质低效灌木林地、有林地进行改造和补植，重建森林植被，恢复森林面积750亩。

2. 项目设立依据充分，进度安排合理，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，可持续影响明显，工作开展成效明显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

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，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 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．资金计划及到位。2019年2月，《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财政林业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》（川财农〔2019〕17号）下达西区干旱河谷生态治理项目1个，项目资金300万元，区林业局上报区政府申请将该资金用于2019年干旱河谷生态综合治理项目，项目地址金家村，2023年该项目追加资金85.15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85.15万元，支付85.15万元。

2．资金使用。项目经费支出严格执行各项制度和要求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，确保资金的支出使用合法合规，节约资金使用，避免经费的浪费和过度支出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按照施工单位报送的项目进度情况，截至2023年12月底，累计支付项目资金120.35万元，其中2023年支付资金85.15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根据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，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健全，资金严格执行财务制度和考核制度，实行报账制，层层审核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项目由区林业局会同区财政局、格里坪镇通过研究协商和实地调查，指标下达后由区林业局牵头组织实施，格里坪镇和村社协助项目实施，该项目采用政府采购形式，在四川省政府采购网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，同时由区林业局负责项目质量管理和检查验收，项目竣工验收后区财政局负责资金拨付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总投资300万元，通过对金家村现有荒山、荒坡、停耕地进行生态综合治理，栽植凤凰木、清香木以及鸡蛋花等耐火植物，并合理配置树种和整地、施肥、节水灌溉、精心养护，对荒山、荒坡、停耕地进行人工造林，对低质低效灌木林地、有林地进行改造和补植，重建森林植被，恢复森林面积750亩。其中设计费为7.3万元，监理费为5.8万元，项目施工费220.3万。该项目于2022年10月18日开工，2023年11月初验，目前该项目正在补植整改。

1. 项目效益情况。

**1.生态效益**

通过项目实施，恢复森林植被750余亩，同时还具有调节气候、涵养水源、改良土壤、防沙固土、降尘减污等方面作用，改善区域生态和人居环境，提高人居生活质量。

**2.社会效益**

用于支付该项目进度款，巩固了项目建设成效，保障了社会稳定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

无

（二）相关建议。

无